

·人物专访·

20世纪最后10年中国体育改革回顾 ——伍绍祖同志采访记

古 柏(本刊特约记者)

历史是由一代一代人创造的。每一代人都会留下历史的轨迹。作为一个有所作为的事业领导者更会在前人的基础上,继承、发展、创造,作出自己的贡献。尽管在后人的眼中,他们的所作所为并非尽善尽美,但终会留下许多值得继续深刻认识的财富和可以秉笔直书其真实的感受。这就是笔者采写此文并将它公开发表的初衷。

——作者题记

伍绍祖,1939年生。1988年10月被授予少将军衔。1988年12月从国防科工委政委的岗位上调任国家体委主任,是20世纪中国最后一任国家体委主任。1998年国务院机构改革后,他任国家体育总局局长,成为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任国家体育总局局长,亦是21世纪中国第一任国家体育总局局长。2000年5月,伍绍祖调任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工委副书记。

伍绍祖是中国第五位国家体委主任,也是第三位军人出身、具有军衔的体委主任,如果不算“文革”时期的那一位,还是共和国最年轻的体委主任(上任时仅49岁)。他也是到目前为止担任国家体育行政部门最高负责人中学历最高的(1957年考入清华大学,1965年调离清华大学时是理论核物理专业的研究生;1994年北京体育大学硕士研究生结业,1996年获美国玻尔州立大学名誉法学博士学位,还是武汉体育学院、清华大学的客座教授)。在任国家体委主任、国家体育总局局长11年多的时间里,他主持了多项重大体育改革,为中国的体育事业在20世纪末和21世纪初的发展制定了许多积极而卓有成效的改革政策,并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2001年4月10日上午,记者在中直机关工委伍绍祖同志办公室,就其任国家体委主任和国家体育总局局长期间所发生的若干重要体育改革事件及其背景等进行了采访。

记者:作为第一轮中国足球改革的主要领导者,首先,请您谈谈1992年开始的足球改革背景和原因,以及为什么将它称为“中国体育改革的突破口”?

伍绍祖:足球是一个很牵动人心的项目,规模很大。从上场的运动员来说,一个队有11个人参加,大概是国内球类项目中人数最多的一个。其次,足球场上的变化很多,动人心魄。第三,从观众来讲也是最多的,一般都有数以万计的现场观众。如果加上电视观众,人就更多了。另外,比赛

的场次也比较多。作为国家体委主任当然要关注这个项目了。

1992年1月30日,中国国奥足球队在吉隆坡与韩国队比赛失利。赛后10分钟,江泽民同志打电话给我,说他看了比赛转播,很赞成韩国队教练赛后讲的,一是心理因素很重要,再一个恐怕是一个队成熟起来要10年时间。他要我们“胜不骄,败不馁”,要总结经验。面对这支打了败仗的队伍,是埋怨还是鼓励?我的思想很明确,就是要鼓励,要改革。我动员袁伟民同志一起,在2月1日晚球队刚回到北京,就到运动员驻地看望他们。见面后,我作了一篇很长的讲话,大致说到责任、信心、教训、团结等问题。在这之前,我曾去看望了邓颖超同志,她也跟我讲了“胜不骄,败不馁”的道理,还嘱咐不要埋怨运动员。由于是春节前,我还去看望了薛明等其他老同志,他们谈到了中国足球队的失利,老同志们都主张要鼓励,不要泄气。这些看法我都向足球队传达了。

当时,一位记者来采访我,我想起谢琼桓(时任国家体委政策法规司副司长——记者注)同志讲的一句话:“体育改革的突破口是足球”。我认为,这个说法很好,就用了。

足球的问题不单是哪一个运动员不行,也不是哪一个教练员不行,而是“系统”不行,是整个水平不行。当时连续开了很多座谈会,每一次我都去,每一次我都讲了很长的话。我真是全身心地投入进去了,一直到1992年6月的红山口会议。当时确立的改革主要任务一个是搞职业化,一个是搞俱乐部制,打破原来计划经济体制下的体育发展模式,参照世界上发达国家足球的做法搞联赛。当时,我提出了10个方面的问题,大概是体制问题、机制问题、赛制问题、训练问题、后备力量问题、教练问题、思想政治工作问题、对外交流问题、国内外舆论环境问题、规划问题等。足球改革就这样搞起来了。以后几年,足球败仗很多,不断有记者问我,谁对足球搞成这个样子负责?我非常明确地回答,当然

是我负责,因为是我在那里抓的。足球改革是一个系统工程,哪一个方面搞不好都不行。所以我说,要科学、客观、冷静地看待足球改革。

足球改革的业绩是不容抹煞的。从原有计划经济体制下的体育发展模式和思想观念中,足球改革迈出了第一步,是很不容易的。其他的项目,如篮球、排球、乒乓球、羽毛球的改革或多或少都是从足球改革的经验教训中学习借鉴来的。所以,说足球改革是中国体育改革的突破口,也不是没有一点道理的。

关于足球改革的不足,我讲过很多。就足球队而言,概括说,有这样几个方面:一个是球员收入太高,超出了常规和群众的接受能力;二是训练不刻苦;三是管理不严格;四是思想政治工作薄弱;第五是后备力量培养不足等等。

前面已经说了,足球改革是一个系统工程,不是一个方面的问题。所以不可能一蹴而就,需要一个很长的时间。我过去说过,中国革命搞了28年才成功。中国足球走上正确的发展道路并强盛起来恐怕28年也不一定行,我个人想大概要30~50年的时间,这与中国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最后形成是合拍的。中国足球改革的路子是对的。贝肯鲍尔来华时,对我也谈了这一点。他说,中国的球迷不能着急,足协不能着急,体育总局也不能着急,要有耐心。只要坚持按改革的路子走下去,中国的足球是有希望的。

记者:国家体委机构改革也是20世纪最后10年体育改革中的一件大事,它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以往体育事业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的问题。但它依然存在一定的矛盾,如有人认为尚有计划经济的色彩,省市体委的同志也时有不满足。对此,您作何回顾和评价?

伍绍祖:关于精简政府机关,组建项目管理中心,从大的方面讲,是当时讲的政事分开。体委是政府,不应该去管具体的运动项目。现在还有这个毛病,如有的领导干部,喜欢搞到具体的项目里头去。分开就是要解决这个问题。这是一种尝试,有中国特色。既要放开,又要管住。完全像西方那样,恐怕也不行,党的领导怎么体现呢?我认为运动项目管理中心有12个特点,即:有核心、有层次、有依托,由能体现党和政府领导的人员、专业人员、爱好者组成,这是6个,还有能统筹所管的项目、能面向广大群众、能组建国家队,这是9项了,还有,有一套完备的法规、有一套良好的机制、有一支精干的队伍,一共12条。从我离开体育部门时的情况看,总的情况是好的,是从计划经济中摆脱出来了。它们是把一部分行政管理权带走了,但可以调整。你说哪个不该带,可以收回来。它现在不能发文件下行政命令,这就没有带走,现在的文件都要到办公厅去发,这就是卡它的。钱是我们给它发的,不是国家直接给它的。

记者:现在的项目管理中心,既要靠政府财政拨款(如竞技体育),又要靠市场解决福利待遇;既要搞群众体育,

又要搞竞技体育(两者工作思路和方式方法大不相同,甚至大相径庭);既不是行政管理部门,又有一定的行政管理权。当初的改革思路是正确的,但现在看来,有一定的问题?

伍绍祖:既不是政府,又有一定的行政管理权;既要搞竞技体育,又要搞群众体育;既要靠政府拨款,又要找市场,这都是正常的职能,这都是对的,没有什么错误。这是中国特色,也是在发展过程中必须的。当然,控制不好,大家都自己捞钱,就成问题了。这就看党的工作了,看政治思想工作。我控制得很严,喊得很凶啊!将来会不会出问题,出现贪污犯,关键看抓得怎么样了。

记者:从集约化的角度说,没有必要每个项目设立一个中心。事实上,有些项目的市场生存能力比较差,也缺乏一定的群众基础?

伍绍祖:这些都是可以调整的。足球、篮球、排球跟谁合?小项目,乒乓球和羽毛球合在一起了。小球中心12个项目,将来谁发展起来,谁就可以独立。棋和牌是分,我是主张合的,但他们愿意分。不过,这些都是很小的事,不是什么大事。分就分,分了不行,再合。

记者:全民健身计划非常好,当时制定和提出时是基于一种什么考虑呢?您离开体委工作后,曾在媒体上见到您说,您在体委工作的最大失误是群众体育没有搞好,为中国人的体质不如日本人感到很痛心?

伍绍祖:我确实这样认为。有同志说我完全没有必要这样讲,体育战线就是搞金牌的,和人民体质没有多大关系。我认为这个说法不对,是对经过多年探讨搞清楚了的理论问题又提出质疑,是本末倒置、形而上学的。我认为,过去我们群众体育工作叫得多,做得少。对毛主席的指示,只重视了前半句话“发展体育运动”,而没有真正重视“增强人民体质”。实际上,我们比较重视金牌,但是人民的根本利益是体质。金牌也不应排除在外,但它比体质低一个层次。所以我讲,没有及早地认识并强调这个问题,是我在体育部门工作11年多的一个最大失误。体育运动的基本任务是什么呢?就是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嘛!在这样总的目标下,才有了竞技体育。竞技体育是为了推动群众体育,全民健身而存在的。中国社会经过一百多年的实践证明,只有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在党的领导下,中国的体育才能够健康发展。否则,就是少数人的体育、锦标主义的体育。中国设置体育部门的根本目的是为了增强人民体质,而不是拿金牌。这个问题是我在90年代初期才把它搞清楚的。但现在许多同志,包括体育总局的一些同志还只是想抓金牌。

记者:在任时,您一直致力于体育工作基本任务是增强人民体质的思想和宣传教育,但好像收效甚微,成效不明显?

伍绍祖:但总算搞出了全民健身计划。“四个基本”大家

都认可了。这不是哪一个人可以解决的。体育工作的基本任务是增强人民体质，但要真正确立这个思想是非常不容易的，50年来多次受到干扰，现在还有人提出相反的意见。这一条一定要坚持住，我认为这就是人民的根本利益所在。当然，在中国目前有一个特殊的情况，就是广大群众特别重视金牌，成绩上不去，大家也许会不安定，这就会直接损害体育事业的发展。所以，成绩还得要，这也是竞技体育和群众体育要协调发展的一个理由。日本人现在对成绩就无所谓，1992年奥运会上他们只拿了3块金牌，没有多少人发表相反的意见。可以说，对于新时期中国体育发展的理论构架我初步搞了一下，主要的观点就是体育工作的“四个基本”问题、体育改革的“六化六转变”问题、体育的“八个功能”问题，还有反对兴奋剂的“三严方针”、“四个不用”、“五个不符”等等。这些理论观点，在我过去的许多文章和讲话中都有所反映。这是我比较欣慰的。

记者：还有一个问题就是举国体制的问题。从第27届奥运会回来以后，体育界重提强化举国体制问题。

伍绍祖：我从来都是提举国体制的。我曾专门讲过举国体制问题。1992年讲得是比较全的。实际上，举国体制问题我几乎年年都讲。但计划经济体制下的举国体制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举国体制是不一样的。什么叫奥运战略？过去讲奥运战略就是拿金牌。我认为，讲奥运战略的内涵至少应包含以下几个方面：一个就是中国体育工作的奥运战略是与中国改革开放的总方针和与党的基本路线相一致的，不是孤立的事情；第二是承认和拥护奥林匹克精神、主义和宗旨；第三是遵守《奥林匹克宪章》；第四是参加奥林匹克运动会，提高运动技术水平，取得好成绩；第五是发挥社会主义优越性，把奥运会当作国家竞技体育的最高层次，实行举国体制，认真组织好，改变过去在计划经济体制下，统得过死、管得过多的情况，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举国体制。

全民健身的情况就是这样。我的思想一直没有变。竞技体育的重要性在于它是支持群众体育发展的，它要是不支持群众体育它就不重要了。它也是群众体育的一个组成部分。提高全民族的身体素质直接的办法就是群众体育，间接的办法就是竞技体育。竞技体育就是要提高人民群众的身体素质。这个问题很多人没有搞懂。我们党和政府办体育事业根本的目的是要解决全民族的身体素质。体育事业有两个方面，一个是群众体育，一个是竞技体育。这两个方面只有辩证统一起来才能把体育事业发展上去。体育事业发展上去了，才能把党赋予我们的增强人民体质的任务完成好。不能用机械唯物论看待这个问题。这是两件事，又是一件事，是一个事物不同的侧面。

记者：请您谈谈关于体育法的制定和出台的一些情况。

伍绍祖：制定体育法的问题，最早是1980年王猛同志

当体委主任时提出来的，经过16年的反复研究，直到1995年8月29日八届人大第十五次常委会上全票通过。我认为，体育法是一个比较好的法，没有前面16年的准备是不行的。如果1980年或1985年或1990年就出台，可能太早了，因为改革开放还没有达到一定的程度。比如说，就没有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问题，1992年才提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概念。体育法被人大常委会全票通过，这可能是中国进入改革开放新时期后法制史上第一次。后来，李瑞环同志对我讲，体育可能是最没有争议、最受大家欢迎的一项事业了。与体育法配套，我们还制定了“全民健身计划纲要”和“奥运争光计划纲要”。我们称之为“一法两纲”。从此，体育走上了依法治体的法制化轨道。一个地区、一个部门，不管其领导是否喜爱体育，都要依法去做，否则就是违法，至少在理论上是这样。

记者：通常我们说的竞技体育是指职业的、以竞技为目的的体育？

伍绍祖：这是不完整的。竞技体育从大的方面说，就是一种搞竞技的方法，这种方法专业化了，发展成高水平的了，就是我们现在搞的高水平竞技体育。竞技体育从群众体育脱离出来，用哲学语言讲，就是否定了群众体育，否定了体育的健身性。竞技体育不是以健康为目的的。比赛的特点，不是为健康，而是为了争第一。过分强调竞技体育就会走向反面，这就是辩证法。两三岁的小孩也是一样，比赛谁爬得快是考察锻炼的结果的，而不是纯粹锻炼身体，但可以促进锻炼身体。争第一有时是以牺牲健康为代价的。我认为，不懂辩证法的人是理解不了这个问题的。

记者：对于发展体育产业问题，您是怎么看的？

伍绍祖：体育产业是什么问题呢？从大的方面讲是两个问题，一是“花钱买健康”，群众要为自己的健康去投资。社会发展了，恩格尔系数下降了，个人收入中用于吃饭的比例从50%下降到40%，城市在30%左右。二是谁去“卖健康”？就是体育产业。在计划经济体制下，没有“卖健康”的问题，只有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才有“卖健康”的问题。体育产业就是“卖健康”的地方。体育产业的意义大致有3个方面：第一，从经济方面讲，就是它能够拉动内需。体育产业发展起来，每年可以创造出千亿元的消费产值。第二，它可以使体育事业发展有了经费。过去体育完全靠国家拨款，足球就是每年400万元，而现在是190万元（指1999年）。它要消耗多少呢？是一个亿左右。钱从哪里来？就靠体育产业。第三，是把体育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落到了实处，这是最重要的意义，也是落实江泽民同志提出的“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问题。过去我们组织体育活动只能是面向很少一部分人，大多数人参加不了，群众没有地方参加，也不知道怎样参加体育锻炼。所以说，体育产业是体育事业发展的基础，这是改革带来的生机与活力。这就与经济联系在一起了，谁都可以来打乒乓

球,打羽毛球、保龄球,甚至打高尔夫球,只要你有钱。总之,发展体育产业可以把它同体育事业、经济发展和为人民服务联系在一起。我讲过许多次,这才是真正的体育产业。发展体育产业不是为了赚点钱、免点税。我是反对免税的。为什么免税?卖食品的免税吗?体育为什么特殊?交税是光荣的,纳税是公民的义务。

记者:请您谈谈对担任国家体委主任和体育总局局长期间工作的评价?

伍绍祖:这个问题我在2000年4月18日体育总局告别会上讲过了,但讲话记录体育总局没有印发。我大概讲了4个方面:一是完成了党交给的任务。办好北京亚运会,然后是全民健身、奥运争光、体育法,或叫“一纲两法”,没有搞砸,不仅没有搞砸,还是蓬勃发展起来了。第二是改革搞得比较成功。过去也搞改革了,但真正的体制改革、机制改革,是这10年搞的。产业化的改革,机构的改革,体育彩票等都也是这10年搞起来的。对外交往,也就是把体育作为国家对外开放的一个窗口,也大大地发展起来了,如积极参加国际奥林匹克活动,两次认真申办奥运会等等。第三方面就是理论创新。把体育与政治联系起来,把体育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联系起来,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联系起来。第四是把队伍拢住了,我到体委工作时连秘书都没带,把原来的体委队伍团结起来了。

记者:不足的地方还有哪些呢?

伍绍祖:应该说所有的地方都有不足。前面已经说了,人民群众身体状况改善得还比较慢,是我认为最痛心的一件事。解放以后,我们青少年的身高反而比日本人长得慢。这是我在会上讲的。有人说,体育总局就是拿金牌的。这就是看法的不同。体育总局是干什么的?体育总局不只是为了拿

金牌的。拿金牌是更低一个层次的事,是协会管的事。体育总局是管增强人民体质的,是利用拿金牌的手段推动体育事业发展,实现增强人民体质任务的。有的省体委主任说,不要搞全运会了,就搞全民健身运动,这就有点形而上学了。他们不知道全运会就是推动群众体育开展的强有力的重要手段。有的省体委主任不完全知道这个道理,只是想着在全运会上拿金牌。要学会利用全运会推动全民健身的发展。这个事也不能强求,要逐步来。

(记者观点:20世纪最后10年,中国体育经历了足球改革、体制改革,提出并实施了奥运争光计划、全民健身计划、体育产业发展计划,制定了体育法,同时,开始发售体育彩票、实施国民体质监测、加大了反兴奋剂的检查处罚力度、申办奥运会等等。这个时期,整个体育改革和发展是在一个新的理论体系指导下进行的,体育界的观念也在发生显著的变化。这些都与作为体委主任、体育局长伍绍祖的作用分不开的。当然,伍绍祖的历史贡献是在前人的基础上进行的,就像《体育法》是在王猛等同志开创并通过十几年努力才完成的一样。但毕竟伍绍祖有其自己的独特贡献,这是应该给与肯定和评价的。)

(本文采写于2001年8月并经伍绍祖同志本人审阅)

(作者单位:国体育总局体育文化发展中心,北京 100061)

[编辑:李寿荣]